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JINGRUI HOLDINGS LIMITED

### 景瑞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62)

- (1)更換核數師；
- (2)預期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中期業績及寄發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
- (3)董事會會議延期；及
- (4)可能暫停買賣

本公告由景瑞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13.51(4)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開元信德」)經考慮多項因素(包括其可用內部資源)後，已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自2024年8月19日起生效(「辭任」)。開元信德辭任前，本公司注意到，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監管機構作出的監管決定，開元信德五年內不得從事內地公司在中國內地之外的上市審計業務。

開元信德於其辭任函中確認，並無與其辭任有關的情況或其他事宜而需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確認，本公司與開元信德概無任何分歧，彼等認為，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亦無與其辭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需提請股東垂注。

##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經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已決議委任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中正天恆」)為本公司核數師，自2024年8月20日起生效，以填補開元信德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審核委員會於評估委任中正天恆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時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中正天恆的審計建議(包括工作範圍、費用及時間表)；(ii)其為聯交所上市公司處理審計工作的豐富經驗、行業知識及技術能力；(iii)其對本集團的獨立性及客觀性；(iv)其資源(包括人手)及能力；及(v)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所頒佈的相關指引。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評估及認為：(i)中正天恆合資格及適合擔任本公司之新任核數師；(ii)經參考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資產規模，與中正天恆議定的審計費用與本集團所需的審計工作範圍相稱；及(iii)委任中正天恆將可維持核數質素，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董事會謹此對中正天恆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表示熱烈歡迎。

## 預期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中期業績及寄發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

儘管本公司已委任中正天恆填補開元信德辭任後的臨時空缺及儘快開展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二零二四年中期業績」)的審閱工作，但由於中正天恆將需要更多時間完成審閱程序，本公司預期將無法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6)條及13.48(1)條，分別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二零二四年中期業績公告(「預期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中期業績」)；及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同時期的中期報告(「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

## 董事會會議延期

董事會宣佈，由於預期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中期業績，就審議及批准二零二四年中期業績的董事會會議亦將推遲。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完成二零二四年中期業績審閱程序的最新發展，刊發二零二四年中期業績及寄發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的預期日期，以及為審議及批准二零二四年中期業績而召開的董事會會議的日期等將另行刊發公告。

## 可能暫停買賣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0條，倘發行人未能按照上市規則刊發定期的財務資料，聯交所一般會要求該發行人的證券暫停買賣，而暫停買賣通常會持續有效，直至該發行人刊發載有所需財務資料的公告為止。

由於本公司預期未能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二零二四年中期業績公告，目前預期本公司股份將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直至本公司刊發二零二四年中期業績公告為止。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情況。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Jingrui Holdings Limited**  
景瑞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閔浩

香港，2024年8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閔浩、徐海峰及陳超；非執行董事陳新戈；獨立非執行董事韓炯、錢世政及盧永仁組成。

\* 僅供識別